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 July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2008 年实质性会议

2008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25 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 14(a)

社会和人权问题：提高妇女地位

#### 秘书长的说明

1. 本说明依照《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二十一条提交，该条规定，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应就其活动，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每年向大会提出报告。
2. 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的成果报告（E/CN.6/2008/CRP.1）已经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刊登在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网站（[www.ohchr.org](http://www.ohchr.org)）上。

